|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邢台市部门工作活动(项目)** |
|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 （2019年度） |
|  | 工作活动(项目)名称： | 开展防治大气污染气象服务经费 |
|  | 工作活动(项目)承担单位： 　 |  邢台市气象局 （公章）  |
|  | 工作活动(项目)主管部门： |  邢台市气象局 （公章） |
|  |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
|  |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
|  | 评价类型：□预算申报前评价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
|  |  |
|  |  |  |  |  |  |  |  |
| 2020年4月20日 |

目 录

一、 项目资金情况 1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

三、邢台市市级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3

四、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6

五、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文字部分） 7

 一、 项目概况 7

（一）政府战略规划或目标 7

（二）单位工作目标 7

（三）项目基本情况 7

 二、 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8

（一）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 8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8

 三、 工作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8

（一）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8

（二） 执行绩效监控情况 9

（三）资金管理情况 9

（三）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10

（五）风险管理情况 10

 四、 项目绩效自评 10

（一）项目自评组织情况 10

（二）项目评价结果 11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4

（一）项目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4

（二）项目实施中改进意见及措施 14

（三）建议 14

|  |  |  |  |
| --- | --- | --- | --- |
|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 郝巨飞 | 联系电话 | 0319-2228085 |
| 财务负责人 | 杨洁 | 联系电话 | 0319-2227441 |
| 单位地址 | 河北省邢台市桥西区守敬北路76号 |
|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 计划开始：　2019年1月 | 计划完成：　 2019年 12月 |
| 实际开始：　2019年1月 | 实际完成：　　2019年 12月 |

1. 项目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
| 预算安排（万元） |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 结余金额 （万元）　　　　　　　　　　　　　　 |
| **合计** |  |  |  |  |  |
| 中央财政资金 |  |  |  |  |  |
| 省财政资金 |  |  |  |  |  |
| 市财政资金 | **10** | 10 | 10 | 10 | **0** |
| 其他财政资金 |  |  |  |  |  |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
| 绩效目标 | 总目标 | 1、提高环境气象预报准确率。2、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 | 全部完成 |
| 年度目标 | 1、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预报准确率得到明显提升。2、邢台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进入业务运行 | 全部完成 |
| 绩 效 指 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境气象评估报告期数≥12期 | 全部完成 |
| 质量指标 | 气象评估编制合格率≥90% | 全部完成 |
| 成本指标 | 完成业务人员技能岗位培训 | 全部完成 |
| 时效指标 | 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 全部完成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环境气象平台建设完成情况占需求比例≥90% | 全部完成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 全部完成 |
| 环境效益指标 | 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准确次数占总次数的比例≥80% | 全部完成 |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平台正常运行，最大限度的提供有效数据 | 全部完成 |

**三、邢台市市级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内容** | **评价标准** | **得分** |
| “工作活动”设置（15） | 工作活动相关性 | 政策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3分。 | 3 |
| 部门职责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 3 |
| 预算项目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 3 |
|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 3 |
|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 3 |
| “工作活动”管理（25）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资金拨付情况 | 4 |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 4 |
| 资金支出进度 | 4 |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 4 |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7 |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 7 |
|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 6 |
| 过程控制有效性 | 4 |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 4 |
| “工作活动”产出（25） |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 环境气象评估报期数 | 7 |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 7 |
|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 重污染天气预警及时率 | 7 |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 7 |
| 环境气象评估合格率 |
|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 6 |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 6 |
| 项目完成率 | 项目完成率 | 5 |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5 |
| “工作活动”效果（35） | 经济效益 | 环境气象业务平台完善率，环境气象业务平台运行效果，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准确率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完成气象评估年度报告及月评估报告的编制 | 9 |
| 社会效益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 9 |
| 生态效益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准确次数占总次数的比例≥80%。 | 9 |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8 |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 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 | 8 |
| 合计 |  |  | 100 |  |  | 100 |
| 备注：如某项工作活动项下不涉及某个二级指标时，评价时请将该指标分值合理分摊到相应一级指标下的其他二级指标项下。 |

1.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  |
| --- |
|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定级 优秀 R 良好 □ 一般有效 □ 无效 □ 无法显示成效 □ |
| 需要说明问题 | 邢台市环境气象中心承担的防治大气污染气象服务工作，按照绩效考核要求，较好的完成了考核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评人员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 | 本人签字 |
| 范皓 | 工程师/主任 | 邢台市气象局 |  |
| 郝巨飞 | 副高/副主任 | 邢台市气象局 |  |
| 杨允凌 | 副高 | 邢台市气象局 |  |
|  |  |  |  |
|  填报人（签字）： 评价组组长（签字）： |
|  年 月 日 |
| 中介机构意见 |  |  |  |  |  |  |  |
| 未聘请中介机构填： 无 | （公章）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  |  |  |  |  |  |
|  |  |  |  |  | （公章）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1.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文字部分）

# 项目概况

# （一）政府战略规划或目标

根据市委、市政府提出的相关大气环境综合治理防治等要求，市环境气象中心围绕我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改善，气象扩散条件预报准确率和时效性不断增强的工作目标，按照《邢台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等文件要求，及时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切实做好环境气象扩散条件等预报工作。

（二）单位工作目标

实施目标：为进一步加强预报预警的指导性作用，切实改善我市环境空气质量，通过（1）提高环境气象预报准确率。（2）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等方式加强日常监测与管理，强化节能减排措施，切实预防重污染天气的发生，最大程度降低重污染天气造成的危害。

（三）项目基本情况

开展防治大气污染气象服务，通过完善环境气象业务平台，实现邢台的颗粒物来源解析功能。基于CAMx-PAST颗粒物源解析模拟技术，定量评估任意时段或重污染过程邢台的本地排放、周边输送、跨区域输送贡献，以平面分布图、时间序列和数据表格形式展示。项目实施依据为《邢台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邢政办字[2018]81号），申请资金分配为研究开发邢台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项目，资金额10万元。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了环境气象预报能力建设，提高了环境气象评估准确度

# 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 （一）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

总目标：提高我市环境气象预报准确率，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

年度目标：环境气象预报实效延长至72小时，预报准确率得到明显提升；邢台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进入业务运行，提高环境气象服务在我市环境大气治理中的技术保障作用。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工作目标，绩效指标设定为数量指标：环境气象评估报告期数≥12期

质量指标：气象评估编制合格率≥90%

成本指标：完成业务人员技能岗位培训

时效指标：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经济效益指标：环境气象平台建设完成情况占需求比例≥90%

社会效益指标：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环境效益指标：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准确次数占总次数的比例≥8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平台正常运行，最大限度的提供有效数据

1. 工作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一）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按照要求，我们在提交报市级预算项目库的同时，组织项目执行单位认真编写了《开展防治大气污染气象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有关要求编制，包括业务发展状况、项目建设内容、资金投入概算、资金整合、市级财政资金具体用途，对项目报送的实施方案，我们组织专家认真审核。

1. 执行绩效监控情况

邢台市气象局业务科负责具体业务目标的执行考核，计划财务科负责财务支出的管理，项目执行中绩效信息收集通过网络系统实时采集、绩效管理工作由局计财科全面负责，严格按照绩效管理制度执行项目实施。

## （三）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到位10万，实际支出10万，委托研发了邢台市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并本地化运行。具体支出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支出内容 | 金额(万元) |
| 1 | 培训费 | 1.00 |
| 2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9.00 |
| 合计 | 　 | 10.00 |

##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我局领导非常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河北省气象防灾减灾政府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气象防灾减灾绩效考评指标体系》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 （五）风险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主要存在技术风险和外在风险。

技术风险：随着技术提升及社会服务精细化，邢台市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存在设备更新、系统重新开发，人员加强培训等技术风险，可能超出项目预算，导致目标完成困难乃至无法完成的情况。

外在风险：正常情况下，设备、仪器、软件或者系统出现问题具有较为稳定的概率，上下浮动不是很大。特殊情况下，出现问题的情况可能超出预期，导致目标完成困难乃至无法完成的情况。

风险解决方案：联合有关部门、单位进行联合督查，聘请国内、省内专家指导，引进国内先进方法、成果。我们将加强实际情况的跟踪和预判，做到问题早发现，早谋划，早安排。

1. 项目绩效自评

（一）项目自评组织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实施项目绩效评价，需要用客观态度共同分析成功或失败的原因，可以及时总结各方面的经验教训，才能在以后的工作中保持一个较高的绩效标准，在将来避免问题的发生。

2.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依据《河北省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冀政〔2010〕138号）和《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号）规定的原则，结合气象局实际情况，制定绩效评价标准。

通过专家评估，对各项绩效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3.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按照评价规程要求，结合平时所掌握的各项工作开展情况，我局组织专家小组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大块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在此基础上，根据市财政局对市级财政绩效考评的要求和考评内容，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 （二）项目评价结果

1.项目评分说明

⑴“工作活动”设置部分，得分15分。

工作活动符合邢台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工作活动与气象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科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明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两大类，八个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清晰、可衡量，与年度任务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⑵“工作活动”管理部分，得分25分。

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0万元，实际到位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支付进度达到要求。资金使用规范，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气象部门项目论证和评审工作方法》、《气象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邢台市气象局财务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各类手续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项目质量可控。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的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按照邢台市气象局财务管理办法，每一笔支出都经过主管局长、计划财务科审批，2000元以上支出经局长审批，50000元以上经过局长办公会审批。

⑷“工作活动”产出方面，得分25分。

数量完成率为100%，；质量达标率为100%。

⑹“工作活动”效果方面，得分35分。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气象评估年度报告及月评估报告的编制

生态效益指标：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准确次数占总次数的比例≥80%。

社会效益指标：发布重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及时率≥9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各级领导、部门对环境气象服务工作均感到满意。

2.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秀。

3. 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环境气象工作是一项利国利民，投入小、见效大的惠民工作，能够在预防重污染天气发生、减少雾霾影响、保障人民生命健康等方面起到非常积极的作用。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一）项目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随着技术提升及社会服务精细化，邢台市环境气象智能评估系统后台所需的污染源等数据存在更新慢，反演精度不够高的问题，存在系统更新等技术风险，可能导致服务能力与需求不适宜的情况。

## （二）项目实施中改进意见及措施

建议继续增加预算安排，保证环境气象事业必要的经费支持，确保现有队伍的稳定和装备的更新，确保现有业务人员及时掌握最新国家标准规范，吸引优秀人才为环境气象服务工作做出更大贡献。

## （三）建议

市气象局严格按照《开展防治大气污染气象服务》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建议伴随新型探测设备的不断组网运行，加强环境气象业务项目的资金投入，保障维护经费需根据业务实际不断上调，切实提高我市环境气象预报预警和服务能力的综合水平。